



(上接B57页)

(1) 在投票当日,“和而泰”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委托价格”一览表:

|                               |  |
|-------------------------------|--|
| 1、《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2、《201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3、《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5、《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          |  |
| 6、《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7、《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8、《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9、《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
| 10、《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
| 11、《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  |
| 1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

| 议案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100 | 总议案(含对议案1至议案12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00 |
| 1   | 《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   |
| 2   | 《201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3   | 《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
| 4   |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
| 5   |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
| 6   |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00   |
| 7   |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
| 8   |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
| 9   | 《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9.00   |
| 10  | 《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0.00  |
| 11  |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 11.00  |
| 12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12.00  |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数量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填写“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7) 通过上述网上投票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上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即可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行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商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照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如有关于关联交易,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数进行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 (下称“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据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表决意见表**

| 序号   |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议案1  |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议案2  |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议案3  | 《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议案4  |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议案5  |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议案6  |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议案7  |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 议案8  |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议案9  | 《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    |    |
| 议案10 | 《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    |    |
| 议案11 |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    |    |    |
| 议案12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    |    |

特别提示: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以上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具体填写或填写存在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受托人(本人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授权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6-013

###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各位监事和各位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6年2月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未出席监事5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主席蒋洪波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75,188,419.4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7,870,877.75元,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06,307,280.31元,合并后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1,784,951.46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按照进行分配的规则,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91,784,951.46元。

该分配方案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伟先生提议,其理由为:向投资者回馈公司成长的收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互匹配。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33,218,207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321,827.7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监事会认为:上述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理性、合规性,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保密的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分配方案合法、合规,并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独立监事出具的相关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QDII)                              |
| 基金主代码             | 262001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2月4日                            |
|                   | 暂停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2月4日及2月5日台湾交易所无交易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6年2月15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日常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因外汇投资额度限制本基金自2015年8月12日已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得资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晟城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汇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有限公司、深圳富智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奕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尚信公司和融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lgfmc.com](http://www.jlg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查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8

###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本公告所报2015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附注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2,700,653,051.75 | 1,905,823,991.92 | 41.71%    |
| 营业利润            | 804,578,682.76   | 491,154,517.37   | 63.81%    |
| 利润总额            | 868,323,511.81   | 547,579,533.89   | 58.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1,614,140.52   | 443,770,001.25   | 58.1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98             | 0.63             | 55.5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10%           | 16.73%           | 4.37%     |
| 总资产             | 8,350,122,076.48 | 4,922,349,658.56 | 69.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3,442,104,810.57 | 3,021,221,243.02 | 13.93%    |
| 股本              | 733,009,000      | 731,890,250.00   | 0.1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0 4.10

注:1、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披露;

2、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追溯调整及列示。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量业务保持平稳的增长,并通过协同整合、外延并购、合作代理等方式,进一步扩充了公司产品梯队及业务规模,使得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方面有了较快的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发,鹿瓜多肽、注射用头孢米诺钠、诺氟沙星等基础产品保持了稳定增长,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了基础;

(2) 公司对以前年度并购获得的产品安瓿丸(片)、葡萄糖锌钙口服溶液、注射用硼酸肌苷进行了协同整合,上述产品实现快速增长,已成为支撑公司业绩的重要组成部分;

(3) 公司继续通过外延并购、合作代理等方式开发产品线,银杏达龙注射液、注射用12种复合维生素、注射用黄芩多糖、氯化琥珀胆碱片、维他赖胺片以及芬氟碱缓释片、醋酸钙片等产品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生物制药研发费用、新业务管理费用,同时,利息费用大幅增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60.64%,主要原因是:

(1) 公司先后收购了山西博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海研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4%股权,并将上述并购资产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公司存有收益的并购及期限限制型股票的实施。

3、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本业绩预告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5年10月27日《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2015年度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对比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

##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9

###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年2月2日下午收市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恒世达

## 关于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 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000979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2月4日                                  |
|                   | 暂停赎回转换起始日 2016年2月4日                                |
|                   | 暂停赎回转换起始日 2016年2月4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2月4日                              |
|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月4日和2月5日香港股市交易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6年2月15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得资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晟城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汇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有限公司、深圳富智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奕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尚信公司和融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lgfmc.com](http://www.jlg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查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昌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世达昌”)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吉满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承诺书》,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  |        |       |
|--|--------|-------|
|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恒世达昌   |        |       |
|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2015年经营盈利情况和资本公积余额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并与新老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增强流动性。 |        |       |
| 每十股  | 派红股(股) | 派息(元) |
|  | 10     | 2.5   |
|  | 10     | 10    |

以上公司采用现金分配方式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各账户利息183,201,862.50元(含税),合计派息732,807,450股,合计派息732,807,450股。

(注:“分配总额”所涉数据,是以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总股本732,807,450股为计算基础的计算)

提示: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能够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最低现金分红比例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按该预案进行分配后,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控股股东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数量,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公司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提议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一)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2015年—9月,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朱吉满持有信託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0,926,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详见2015年10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5-135号公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公告日前6个月,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持股变动情况。

(二)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6个月内减持意向的通知,无触发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

(一)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恒世达昌的提议及实际控制人朱吉满先生的承诺后,董事长朱吉满、王东铸、杨红冰、国磊、刁爱群(共计5人)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2以上,对该预案进行了审慎评估,并达成一致意见,经控股股东提议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性以及“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可以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数量,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权益分配的相关规定。上述5位董事同意预案内容并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吉满先生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其控制的恒世达昌一致行动人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誉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Oriental Century Investment Corporation(健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赞成票。

(二)在利润分配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了登记,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732,807,450股增长至 2,198,422,350股,按新股摊薄计算,公司 201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0元/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37元。

本预案仅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提议,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以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提议人控股股东朱吉满签署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

(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吉满及其他董事签字确认的《承诺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

##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5

###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6年2月2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表决票9份,实际到监事表决票9份。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监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3日

##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6

###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55号文《关于核准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4年8月2日—8月18日(截至2014年8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的公司全体股东按0.23的比例配售股份,发行价格为4.0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50,944,569.1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5,817,721.94元,截止2014年8月27日,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4]0002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计划投入以下项目:

年产50万套精密轴承生产厂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8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人民币12,607.66万元向阜阳轴研投资,用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项目“年产50万套精密轴承生产厂建设项目”的建设。

2014年9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年产50万套精密轴承生产厂建设项目”的自有资金62,306,331.79元,该置换符合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

2014年11月18日,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止2015年11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次增资阜阳轴研的募集资金12,607.66万元已使用66,080,630.95元,当前余额为60,118,778.92元(含利息)。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由于募投项目“年产50万套精密轴承生产厂建设项目”因市场环境暂缓建设,部分募投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设置到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对财务费用的金额

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通过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预计可以节约财务费用约264万元。

(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足的原因

截止上年项目建设较多,资金投入较大,201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的下滑幅度较大,也加大了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三)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归还募集资金。

五、监事会意见

1、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2月3日

##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6-21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勤上集团”)通知,勤上集团将其持有公司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权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           |           |           |            |            |              |    |
|--------|-----------|-----------|-----------|------------|------------|--------------|----|
| 质押名称   | 是否为质押一大股东 | 质押股数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东莞勤上集团 | 是         | 2,880,000 | 2016年2月1日 | 2016年6月13日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77%        | 融资 |
| 东莞勤上集团 | 是         | 2,570,000 | 2016年2月1日 | 2016年6月20日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69%        | 融资 |

二、勤上集团质押情况

目前,勤上集团质押公司股份101,986,1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2%;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101,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7%。

3、勤上集团质押公司股份存在平仓风险

本次质押设立风险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因股价下跌,达到履约保障预警线或最低线时,勤上集团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提前回购等方式,避免触及平仓线而引发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16-011

###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75),披露了公司在筹划重大事项,收购深圳市通利网络科技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李牡丹、钟勇,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2日起停牌,已于2015年12月28日披露《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77),2015年12月30日披露《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78),2016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001),2016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6-002),2016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6-005),2016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6-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商、税务等事宜,公司已正式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鉴意见认为:本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适当。

《关于2015年度